

源政字〔2021〕36号

沂源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县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确定对县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进行适当调整，现予公布。

张涛同志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；负责财政、税务、审计工作。

分管县财政局、县审计局。

联系县税务局。

武光明同志负责交通运输、铁路建设管理协调、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县交通运输局、县铁路事业服务中心。

联系县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、县政府侨务办公室，市生态环

境局沂源分局、沂源公路事业服务中心、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淄博分公司沂源管理处。

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工作。

王亚玮同志负责县政府常务工作和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推进工作，负责重大项目推进工作，协助张涛同志负责财政、税务工作；负责县政府机关、发展改革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国资监管、营商环境、统计、服务业、金融、机关事务管理、大数据、政务公开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、园区建设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、电力、公安、司法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沂源经济开发区工作。

协助张涛同志分管县财政局。

分管县政府办公室、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、县应急局、县统计局。

协助张涛同志联系县税务局。

联系县政府研究室、县科协，国网沂源县供电公司、中国人民银行沂源县支行，淄博银保监分局沂源监管组及驻沂源银行、保险、证券机构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沂源大队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沂源分中心，驻沂源中央和省属、市属国有企业。

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工作。

张志东同志负责民政、慈善、残疾人事业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仲裁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供销、扶贫、水文、气象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县民政局、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

农村局、县残联、县供销社、县田庄水库综合服务中心。

联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县水文局、县气象局，县烟草专卖局（分公司）。

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工作。

张莹莹同志负责教育和体育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政务服务热线、红十字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县教育和体育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。

联系县政府新闻办公室、县总工会、团县委、县妇联、县红十字会、县融媒体中心，市医疗保障局沂源分局、山东广电网络公司沂源分公司。

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工作。

郑峰同志协助张涛同志负责审计工作，协助王亚玮同志负责重大项目推进工作；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文化和旅游、行政审批服务、行政执法、城市管理、住房公积金管理等方面的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协助张涛同志分管县审计局。

分管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。

联系省长途电信淄博传输局沂源分局、淄博铁塔公司沂源办事处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沂源管理部，驻沂源邮政、通信企业。

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工作。

宋传伟同志负责科技、商务、市场监管、投资促进、退役军

人事务、信访稳定、打私、军民关系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县科技局、县商务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退役军人局、县信访局、县投资促进发展中心、县民兵训练基地、县民兵武器装备仓库。

联系县工商联、驻沂源成品油销售企业。

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工作。

李民斌同志主持县政府办公室工作。

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工作。

沂源县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委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县工商联。

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6月4日印发
